附件5：

金川县2025年公开考调事业单位工作人员

报考须知

一、填写报名信息时应注意什么？

报名时，应聘人员要认真阅读公告中的内容和诚信承诺书，慎重选择岗位，提交的报名申请材料必须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能够体现应聘岗位的要求。因提交报名申请材料不准确、不完整、不符合要求，影响报名的，由应聘人员本人承担相应后果。应聘人员的申请材料、信息不实或者不符合报名条件的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应聘资格。对伪造、变造有关证件、材料、信息，骗取考试资格的，按照有关规定处理。

注：

1.个人简历从高中阶段起填写至报名时止，不得间断。

2.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，须填写姓名、工作单位及职务，主要包括配偶、子女、父母、在州内担任县处级领导干部的三代以内直系血亲。

3.“所在单位及其主管部门意见”、“同级组织、人社 部门意见”必须签署报考意见，不能盖空白章，未按要求填报者一律不接受。

二、专业如何认定？

1.应聘人员的学历、学位以其所获毕业证或国家承认的学历教育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，专业参考目录为教育部印发的《职业教育专业目录（2021年）》《国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（2024年）》《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（2022年）》。

2.招聘岗位在大学专科、大学本科、研究生3个教育层次分别明确了学科专业（类）名称，应聘人员符合其中一个教育层次的专业要求即可应聘该岗位，招聘岗位另有要求的，须符合其要求。

3.岗位专业要求为“不限”的，即应聘人员在该教育层次的任何专业均符合要求。

4.专业要求中的大学专科、本科、研究生国内非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其他国民教育形式（自学考试、成人教育、网络教育、夜大、电大等）毕业生取得毕业证（学位证）后，符合岗位要求资格条件的，均可应聘。

三、考入后岗位等级怎样聘用？

1.原岗位类别与报考岗位类别一致的，根据岗位表中“岗位拟聘等级”进行聘用，高于岗位表中“岗位拟聘等级”的一律不保留原有职务职级（岗位等级）。

2.原岗位类别与报考岗位类别不一致的，按照相关规定在“岗位拟聘等级”内，聘用到相应的岗位类别等级，若报考的是专技岗位，则按照专业技术岗位聘用相关要求进行聘用，专业不对口者聘用在专业技术十三级。

注：因专业技术岗位的特殊性，建议选择与原岗位类别相同的职位进行报考。

四、加分项怎样计算？

 此次招聘中仅有报考顺向流动岗位的人员享受加分政策，其中工作经历，只计算正式进入机关事业单位的时间；表彰项目按照表彰层级进行加分，“国家部委”、“省级部门”、“州级部门”，均以主管部门为准，单位内设机构颁发的表彰不计入加分项；所有加分项目均须提供佐证资料，请认真填写《金川县2025年公开考调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顺向流动岗位加分表》，经单位及所在县（市）组织或人社部门（按干部管理权限）审核盖章后提交报考县加分，加分最高不能超过10分。

五、其他

本次招聘公告中所指“以上”“以下”“以前”“以后”均包含本级（数），如4月21日以后出生，均含4月21日，以此类推。

温馨提示：一般报名初始阶段人数较少，后期尤其是最后两天报名比较集中，可能影响资格审查进度。建议应聘人员合理安排报名时间，根据本人的专业、意愿和职业规划等尽早报名。